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據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LUTECK HOLDINGS LIMITED

一創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11)

簽訂無法律約束力諒解備忘錄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Jing Union Investment Limited與一名獨立第三方，就收購兩間從事提供石油、石油化工、天然氣及煤炭行業服務、相關技術及設備的公司的全部股本權益訂立無法律約束力之諒解備忘錄。

簽訂諒解備忘錄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一創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Jing Union Investment Limited與一名第三方(「賣方」)，就建議收購兩間從事提供石油、石油化工、天然氣及煤炭行業的服務、相關技術及設備的公司的全部股本權益訂立無法律約束力之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其中一間公司為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另一間為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有限公司。此兩間公司的主要客戶為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等等。

總代價會由各訂約方按公平原則協商釐定。本公司擬藉現金代價，或按不少於每股股份0.50港元的指示發行價配發及發行本公司每股面值0.1港元的新股份(各為一股「股份」)，或藉發行可換股票據(兌換價不少於每股股份0.50港元)，或結合上述各種方式支付代價。

根據諒解備忘錄，賣方已授予本集團一項獨家權利，可就建議收購事項與賣方進行磋商，權利由簽訂諒解備忘錄當日起計為期六十天。於該六十天內，本集團將對建議收購目標進行法律、財務及其他範疇的盡職審查。

據本公司董事知悉，賣方及其實益擁有人各自均為獨立第三方，彼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

無法律約束力(若干條款除外)之諒解備忘錄可能會亦可能不會達成任何協議，且據此擬進行之交易可能會亦可能不會進行。如建議收購事項如期進行，將構成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章項下之須予披露交易。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須審慎從事。

本公佈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1)條作出。

承董事會命
一創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侯曉兵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侯曉兵先生及侯小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呂明女士、何偉榮先生及譚錦標先生。

本公佈一創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始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於其張貼日起計一連七天於創業板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佈」頁內刊登。

* 僅供識別